

房龙文集

Hendrik

伦勃朗的人生苦旅

Willem

朱子仪 肖立胜 张祖对 译



北京出版社

00011782

K835.635.7

房龙文集

01



Henk Willem van Loon

伦勃朗的人生苦旅

朱子仪 肖立胜 张祖对 译



C0487766

北京出版社

向无知与偏执挑战

钱满素

4.27/23

亨德里克·威廉·房龙（1882年—1944年）一生中出版了三十多种书籍，单枪匹马地将人类各方面的历史几乎全都复述一遍。如此浩大的工程由他一个人来完成，真令人钦佩他以有涯之生向无涯之知挑战的勇气。

房龙不是深奥的理论家，但却未必没有自己的体系与思想。他的著述包括《人的解放》（即《宽容》）《人类的故事》《文明的开端》《奇迹与人》《圣经的故事》《发明的故事》《人类的家园》《伦勃朗的人生苦旅》等，选择的题目基本是围绕人类生存发展最本质的问题，贯穿其中的精神是理性、宽容和进步。他的目标是向人类的无知与偏执挑战。他采取的方式是普及知识与真理，使它们成为人所皆知的常识。

知识就是力量，但无知同样也是力量。当千百万民众被无知与偏执驱使时，他们干的蠢事还少吗？虽然人类的经验与思索已经记录在案，本可引以为戒，但历史却仍然不断地在重复自己，这又是为什么呢？在诸多原因中，知识的不够普及至少也是一种，有多少人能天天坐在图书馆中去研读人类的文字积累呢？理论玄妙得高不可攀，历史悠久得令人生畏，知识浩瀚得一望无

边，理论注定是极少数人的专利。

但是，历史是人民创造的，人民才是历史的主体，少数人掌握的知识若不能为大众所分享，就不会有人民的觉醒和人类的进步。鲁迅笔下，作为精英的夏瑜所能奉献给华老栓之辈的，只是他被砍头时流下的鲜血。一个民族要孕育少数精英容易，要提高整体素质却很难。普及工作是艰巨而伟大的，是一项民族和人类赖以发展的事业。房龙着眼于这一生致力于此。他以生动简洁的语言，自配插图，将一个现代社会的公民所应具备的科学人文知识复述得精彩扼要，其中还不时闪烁着他的真知灼见。在普及现代知识的同时，他也普及了现代意识。

人们往往一辈子钻在本行的微观世界里，忽略和疏离了宏观世界，因而失去对世界和自己的平衡感觉，甚至陷入极端。阅读房龙的著作，听听他从“我碰巧属于哺乳动物种族”的角度来叙述的宇宙、人类的故事，也许可以重新摆正各种事物在心目中的合适位置，保持自己与世界的正常联系。

房龙始终站在全人类的高度在写作。虽然作为一个过了二十岁才移居美国的荷兰人，他不可避免地更多写到他熟悉的西方，也更钟情于他的故国，但他决不是西方中心论者。他一直在努力从人类的眼光来观察和叙述，超越地区的、宗教的、党派的和种族的偏见。他反对任何形式的狭隘，包括那种为了给本民族增光而歪曲事实的超爱国主义。房龙的这种观点发展到最成熟的形式就是他的《宽容》一书——宽容，是他一以贯之的主题，也是他最杰出的贡献。这本书另一个版本的名字叫《人的解放》。

人类从一种野蛮生物开始，为摆脱野蛮，必然经历一个野蛮的过程。在自然界的生存斗争中，弱肉强食的丛林原则是正常状态。统治人类原始社会的也只有一个信条，那就是至高无上的求生欲望。“人类的历史就是饥饿的动物寻找食物的历史”，也是为

此奋斗争夺的历史。每个群体为求生存，都必须制定许多强制和禁忌，对与自己不同的异类保持高度的怀疑、警惕和排斥。所以房龙说，不宽容不过是人的自卫本能的一种表现。宽容与专横之争贯穿人类的历史，今天的异教徒明天成了正统，又马上成为其他持异见者的死敌。耶稣以身殉道，提倡爱人如己，四海之内皆兄弟，突破了犹太教的狭隘与偏执，但基督教得势后，照样设立自己的宗教法庭，大肆迫害异端。红衣主教们还时不时地增扩“禁书目录”，妄图阻止求知的欲望和知识的传播。种族间、阶级间、政治派别间、宗教团体间互不相容，从一种不宽容到另一种不宽容，厮杀争斗了多少个世纪。悲壮也罢，惨烈也罢，这一切都不是无端而生，而是人类走向文明所不得不经历的血与剑的洗礼。幸运的是，当其他动物永远只能停留在丛林原则时，智慧的人类毕竟慢慢悟出了宽容的道理，提出以理解、关爱和宽容来取代偏执、仇恨和迫害。

房龙说得好，宽容这个词从来就是一个奢侈品，购买它的只会是智力非常发达的人。不宽容的根子就在于自诩正确的思维，在自以为唯一正确和永远正确的人看来，宽容就是宽容错误和邪恶，就是道德的沦丧。有史以来，所有的不宽容都是以“上帝”或“真理”的名义在向“谬误”开战，真理是唯一的，而且只有自己掌握了它。文艺复兴迎来了观念的变化，怀疑和探索的精神抬头了。随之无休止的宗教战争终于使一些人明白，谁又能独占《圣经》的含义呢？真理不能被垄断，灵魂拯救的道路也许不止一条，对信仰和思想的最后评判权还是留给上帝吧，政府无权干涉宗教，让所有的信念都享有同等的权利。

房龙注意到，为宽容的斗争直到个性发现以后才开始。一个国家的宽容程度与大多数居民的个性自由与独立思考程度成正比。在历史上，贸易所带来的平等和交流往往使这些地区和国家

的人民最容易接受宽容的道理。宽容作为一个政治词汇，当然首先是指官方的宽容。但是，公众和个人的宽容是官方宽容的社会基础，很难想象由宽容的个人所组成的宽容的大众会产生或容忍一个不宽容的官方。说到底，提高国民素质是建立一个宽容社会的根本。

二次大战中，房龙主张的民主、理性、宽容与法西斯的专制、强暴、黑暗势不两立，他积极投入反法西斯的斗争，在电台发表了一系列评论。为批驳希特勒的《我的奋斗》，他写下了针锋相对的《我们的奋斗》。令他愤慨的是，巫师们还在搅拌那装满仇恨的大锅，“用机关枪和集中营武装起来的形形色色的现代不宽容比中世纪又胜一筹”。对当时通行于世的一些基本准则，他深感怀疑忧虑，总是试图通过自己的作品去启发人们思考：在人类文明各种可能的形式中，它们是否是最佳选择？房龙的所作所为正像他自己描绘过的伊拉斯谟：“他像个巨大的海狸，日夜不停地筑逛建造理智和知识的堤坝，惨淡地希望能挡住不断上涨的无知和偏执的洪水。”

房龙的著作在出版当时，便被译成包括中文在内的各种文字，产生了相当影响。久违了近半个世纪，房龙的著作又被国人重新发现，陆续出版，社会反响热烈。当然，书中某些见解囿于时代局限而留下的偏颇，今天的读者自会辨识。北京出版社有感于房龙的文化意义，为便利读者，首次将他的主要作品八种汇编成集，特邀有翻译经验的高校教师认真重译。编译者态度严谨，力求译文质高味浓。我相信，他们的努力将不负读者厚望。

1998年11月

(钱满素女士，1946年生于上海，1992年获美国哈佛大学美国文明史博士学位，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研究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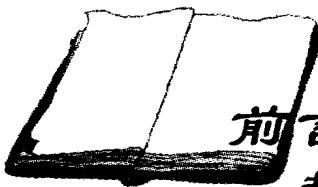
目 录

前言 解释写书的起因	(1)
1 我记得 1641 年 11 月的一个下雨天	(22)
2 我初次见到莎丝基亚就发现她病情严重	(49)
3 我青年时代的朋友们	(63)
4 世界尚未这般多彩，我们如何自寻乐趣	(91)
5 我是在什么情况下初次见到伦勃朗的	(98)
6 坏脾气的女人通常是非常讨厌的	(107)
7 莎丝基亚的病情	(114)
8 伦勃朗邀我进他的画室，我对艺术有了新的理解.....	(119)
9 伦勃朗画了巨幅油画，期望能使自己声誉大振	(130)
10 这幅画使伦勃朗成了阿姆斯特丹的笑柄	(158)
11 外出散步与厚道的磨坊主谈艺术	(164)
12 伦勃朗与我的朋友相见，莎丝基亚更加虚弱	(168)
13 莎丝基亚悄然长眠	(181)
14 葬完莎丝基亚，伦勃朗重新工作	(185)
15 伦勃朗意外来访，借走五十盾	(193)
16 我知道了些莎丝基亚家的事	(198)
17 祖父的一些轶闻	(209)
18 离奇的境遇中，祖母突然嫁给了祖父	(221)
19 1572 年的蜜月	(227)
20 小时候我就对第五条戒律心怀疑虑	(234)
21 失落的兄长	(242)

22	恳求哥哥回到身边	(259)
23	哥哥回家	(262)
24	伦勃朗邀我去他家	(266)
25	我有幸与市长共进晚餐	(270)
26	我们又去了趟郊外，讨论各种航海技艺	(300)
27	我决定自我放逐，远离祖国	(306)
28	远航美洲的那年，“医生”难做，“郎中”好当	(313)
29	奔赴新世界	(331)
30	新阿姆斯特丹让人失望，但新的国家令我激动	(348)
31	总督阁下让我当听众	(353)
32	宗教偏见和政治短视并非局限于大西洋东岸	(360)
33	想拯救被扔在荒原的女人，但没有成功	(369)
34	寻找“失踪部落”及适宜农耕之地，均无功而返	(374)
35	荒野中的神话及其结局	(399)
36	来自家乡的消息	(410)
37	十个失踪部落又多了一个	(424)
38	与新大陆土著人相比，“白人”的品德令我怀疑	(428)
39	我与忧伤的斯特伊弗桑特总督谈政治	(434)
40	我得到阿姆斯特丹的坏消息，决定回国	(449)
41	抵达荷兰，发现家乡被亲王军队所围	(461)
42	围困解除，多年来我第一次在自家厨房煎蛋	(483)
43	我着手写关于美洲事务的建议书	(492)
44	我爱上了一个女人，但又失去了她	(496)
45	麦纳塞决定离开阿姆斯特丹去伦敦	(501)
46	我们又一次同英国交战	(512)
47	我在美洲时，布宜诺医生照料伦勃朗一家	(516)
48	关于艺术家在商业国度里的地位	(523)
49	老友的离去令我寂寞，我更经常去见伦勃朗	(529)

50	伦勃朗变得健谈，愿意谈及他的艺术观点	(535)
51	我开始明白乔登布利街那幢大房子里事事不顺	(555)
52	让 - 洛易斯新雇的仆人及伯纳多的最后来信	(569)
53	从经纪人处得知伦勃朗的经济状况糟糕透顶	(592)
54	我又着手研究用于外科手术的止痛药物.....	(600)
55	我创办了一所新型医院.....	(610)
56	牧师们干涉伦勃朗的私事.....	(615)
57	亨德丽克琪生下孩子， 11 牧师对我的研究表明 看法.....	(625)
58	由于名望受损， 我也失去众多市民的尊重.....	(630)
59	我失去可靠的经纪人,更失去一位忠诚的朋友	(650)
60	宗教的偏执不限于某一教派或某一信仰.....	(656)
61	我的儿子开始教育父亲.....	(672)
62	新市政厅落成，伦勃朗的画遭拒	(678)
63	伦勃朗家的来访者原来是破产法庭的官员.....	(698)
64	布利街的房子静悄悄、空荡荡	(705)
65	斯宾诺莎被迫离开阿姆斯特丹	(711)
66	伦勃朗显出年老的迹象	(720)
67	亨德丽克琪想经商	(726)
68	亨德丽克琪和蒂士斯经商，但不很成功	(734)
69	凡 · 莱茵一家找到新住房	(738)
70	我去拜访一群古怪的同行，他们确实固执己见	(744)
71	我为伦勃朗搞到最后一幅油画的订单	(753)
72	涉及我个人，不乏令人高兴的事	(759)
73	可怜的亨德丽克琪安息了	(761)
74	让 - 洛易斯驾船驶上不归之路	(764)
75	凄凉的人在继续画	(774)
76	伦勃朗又收了一个学生	(778)

77	我一生中首次见识真正的政治家.....	(780)
78	伦勃朗仍在继续画.....	(790)
79	蒂土斯结婚.....	(794)
80	我读《创世记》的最后一章.....	(796)
	跋 (二十世纪房龙家族一个后代作)	(799)
	译后记	(802)



前言 解释写书的 起因

1669年10月9日

写于阿姆斯特丹一所叫德霍图因的住宅

昨天我们埋葬了伦勃朗。我忘不了那个惨兮兮的早晨。这个月开头雨就下个不停，这时却住了。寒冷、阴沉的雾气在整个城市上空抖开了昏暗、湿冷的尸布。空荡荡的街上仿佛充溢着无可名状的空虚。送葬的人就这么几个，站在教堂的大门外，等候着灵柩的到来。

上个礼拜五，他临死前几小时，处于神志不清之中，他小声对我说他想在莎丝基亚^①的身边安息。他准是记不起莎丝基亚的墓地早在亨德丽克琪^②去世时就已卖掉了，当时他连

① 莎丝基亚：伦勃朗之妻。1633年和伦勃朗订婚，次年结婚。她生了三个孩子，其中两个夭折。结婚不到八年，她患病去世。（全书注释皆为译者所注）

② 亨德丽克琪：以女管家身份进入伦勃朗家。伦勃朗和她同居，但未正式娶她为妻。亨德丽克琪死于1663年。

一个儿子也没有，只好出售老教堂前妻的墓地，给他第二个女人另外买块墓地。我答应他尽力去办，当然这绝对无法办到。我并不因对他撒了谎而内疚，因为这样可以使他在进入最终的睡眠时相信一切都将如愿，他的遗骸将与年轻时深爱的女人葬到一处。

就在三天前，玛格达莱娜·凡·莱茵^① 上门来找我。我对她一向没有好感。我觉得她这人自私、好嫉妒，动不动就哭哭啼啼。但看在她公公还有她嫁的可怜男人面上，我只得好心待她。

她当着我的面，对本该属于她和珂耐丽亚^② 的金币没完没了地说三道四。她一遍又一遍地说着同样的话：“公公死前肯定动用了那些钱。而现在我们又该怎么办呢？我们甚至都没钱给孩子买牛奶喝。肯定是公公拿了钱。”等等。

接着她又絮絮叨叨一大通，无非是说她有病、自己照看不了孩子。我劝她安心，钱肯定能找到。我问她是否已仔细地找过了。她回答说没有，她没找过。但她认准是老伦勃朗花掉了。因为有好多个星期，他一幅画也没能卖掉。他只是坐在那儿发呆，或在旧铜板背面胡乱刻画着道道。蒂土斯^③ 去世时，伦勃朗早已一贫如洗，全是维伦伯格舅舅支付的丧葬费。玛格达莱娜听说了这事。她觉着老伦勃朗的生活一切如常，还能为他自己买的吃的喝的，特别是买酒喝，因此他一定偷了珂耐丽亚的金币。

“其中一半应该归我！” 玛格达莱娜说。

① 玛格达莱娜·凡·莱茵：伦勃朗之子蒂土斯之妻。两人于1668年2月结婚，蒂土斯不久就去世了。次年玛格达莱娜生下女儿蒂蒂亚·凡·莱茵。

② 珂耐丽亚：伦勃朗和亨德丽克琪的女儿，1654年出生。

③ 蒂土斯：伦勃朗惟一成年的儿子，莎丝基亚所生。

简直没法让她不谈这事，于是我打断她的话，问教堂司事是否为葬礼的事找她谈过。

她突然又哭成个泪人儿。她甚感羞耻，这次受辱都让她没法活了。教堂司事没有亲自来，他只派来一个挖墓人。那人醉醺醺的，十分粗鲁。问她能付多少丧葬费，她回答只想一切从简，她至多付五个盾。那挖墓人哈哈大笑起来，说：连贫民收容所里的人办丧事也比这像样些，不过当然罗，那些什么也干不了、只会整天坐在画架前装模作样的高雅先生又能有什么好下场！

最后，他把她笑话得忍无可忍，她便呼唤住在楼下的鞋匠来帮帮她。鞋匠一把揪住这不懂规矩的流氓的后颈脖，把他扔到了街上，至少这给玛格达莱娜出了口气。

我又问：丧葬的事是否还没谈妥？玛格达莱娜回答：“是。”马上她又开始另一通牢骚，说自从嫁到这画匠不负责任的家，遭的罪是哪个女人都未遭受过的。她盯着这个话题又说个没完，直到我全没了耐心，便叫了出租马车，带她去鲁森街见西教堂的教堂司事。我打心眼儿里厌恶这个司事，可又有什么办法呢？总不能让尸体永远留在地上吧。我一见这人便质问他那样做是何居心。那卑鄙的家伙立刻就显露出竭尽恭顺讨好的样儿。他为那挖墓人的失礼道歉，随后又对我大谈他的苦衷，真是讨厌。他说：“医生，您要知道现在想找些好帮工有多难！这活儿不像以前那么挣钱了，如今从这老坟地得的都不够付给挖墓的。自从埋葬只裹条尸布的死人成了时尚，挖墓这行当就再没油水可捞了。”

我叫他住嘴。经过一番细节上的讨价还价，我们商定举行一次“完备的葬礼”。也就是说，由十六人抬棺，盖在遗体上的宽幅绒呢也是通常长度。我付给教堂司事十五个盾，外加几

个斯梯弗^① 算给抬棺人的酒钱。他满口答应丧事一定办得非常庄重、体面、肃穆。

昨天一早我赶到教堂时，帮工们虽都到了，但他们的一举一动都表明来干活之前他们已光顾过酒店了。我气恼极了，便对画家的老朋友亚伯拉罕·弗兰森说了。弗兰森此时正将身子倚靠在庭园里的一棵树上。

“这也太野蛮了。”我说。

有个喝醉酒的无赖听见了，朝我板起脸，恶狠狠地瞥了我一眼：“可不是吗？这位朋友到这种时候也不懂该留点神吗？”

我叫来教堂司事要他管管，他只是将昨天说过的话又重复一遍——找体面些的人干这种活实在太难了，再说现在荷英战争已结束，大家的钱袋都足足的，没人再愿意干挖墓这营生了。

终于，我们到了选定的墓地。没等举行什么仪式，棺材便放进了墓穴。我本想对老朋友说几句话表示永别，可我没得到这样的机会。绳索刚从棺材下起出，就听见教堂司事嚷道：“快点，伙计们，别傻愣愣站在那儿。快点埋了吧！今天上午还有四位顾客在等着呢。”于是我们这几个送葬的人——前面说过，就这么几个——只得转身离去。我走进教堂，在给神作祭礼的地方跪下祈祷。我有三十五年没这样做过了。不管上帝是否听得见，我祈求上帝仁慈地对待这个可怜、痛苦之人的灵魂，因为他给世人如此之多、得到的酬报却如此之少。

然后我慢慢走回家，当我穿过丹广场时，遇到了诗人老冯

① 斯梯弗：荷兰货币单位，等于 1/20 盾或 5 荷兰分。

德尔。^①自上一次见他以来，他已憔悴许多，我都快认不出他了。他病病歪歪的样子，穿着旧得都开了线的外套寒颤颤的。看到这么个人物如此境况，我不由动了恻隐之心。近几个月本城流行一种奇怪的肺病，身体衰弱的人自然最先受到侵害。我问他是否吃过早点，他回答“没有”。其实那个时候，他在中午以前很少吃东西。我建议一起去新开的酒店喝杯咖啡，那里的咖啡味道独特。他表示接受时脸上怪可怜地露出急切的神态。他甚至提出往前走过几家店面就有新开的咖啡馆，咖啡味道很不错，价钱也挺公道。我一定是流露出吃惊的神气，于是他解释道：“你知道，那儿经常有些水手光顾，碰巧也许有人会带来我儿子的消息。”

人的心思真是摸不透。许多年前，他儿子小冯德尔匆匆离家去了东印度群岛。本来这是算不了什么的。这孩子完全是个要不得的人。他酗酒，赌博，追求女人，而且是那种女人！他该对他父亲的穷困潦倒负直接责任。而老冯德尔现在却花掉那么一点好不容易挣来的钱，到下等酒馆喝咖啡，就为了有一天，也许有个水手会给他带来那“宝贝儿子”的消息。

待我们坐定，我假装饿了，要了些面包和奶酪。“你陪我吃一点吧。”我对冯德尔说。他接受了邀请。可才一会儿他就腾地站起身。“失陪，失陪，”他说，“‘海豚’号船长约翰·弗洛里斯索恩来了。他昨天刚从马六甲来。他可能从我孩子那儿带来了消息。”

“带他到这儿来。”我大声说。不一会儿，那船长出现了。这个体格强壮的老派水手，平时精打细算过日子，对人却不失

^① 冯德尔（1587—1679）：荷兰诗人、戏剧家。最有成就的戏剧是三部曲《晨星》（1654）、《流放中的亚当》（1664）和《挪亚》（1667）。他年逾花甲才达到文学创作的成熟期。

和善。我请他喝一杯他会接受吗？当然，他很乐意领受别人的款待。又是这么湿乎乎冷冰冰的日子，来点杜松子酒掺苦啤酒，我想不会有有什么不合适的。船长作过一次很值得夸耀的环球航行，仅用了一年半，死掉的水手不到 40%。问他听说过有个叫约翰·凡·登·冯德尔的人吗？没有，他从未听说过！他不记得遇到过这么个人。可这当然不足为奇。那么多的船只，印度又是个大国，有成百上千个岛屿。总有一天，小冯德尔那孩子会露面并回到这里。

船长说话比我想象的要注意分寸。我问诗人近况如何。冯德尔正神情急切地盯着船长看，听我问他赶紧说他日子过得好极了。可怜的人！他让我想起前一天去贫民收容所探望的一个病人。那病人请求我别让他死，因为他得到许可在他的小屋里栽种一棵藏红花，他担心要是他不在了，那可怜的弱小植物将不能存活。

我和驾驭我国语言最伟大的天才在这里面对面坐着。如今他沦为衣衫破烂、贫病交迫的当铺店员，却还在这儿解释，说他确有充足的理由，对命运给予他的厚爱深深怀着感激。

“当铺店主待我很不错，”他解释道，“当然，当铺付不了我太多的钱，但我的需要是很少的，而且我可以自由支配很多时间。只有礼拜六那天，我们的当铺一直开门到半夜，其它日子我干活很少超过十小时。他们往往允许我早上来得晚一点，这样我就可以在港口逛几圈，打听我儿子的消息。干到明年，我就能得到养老金了。我打算完成我最后一部戏剧《挪亚》，我一定要在老得握不住笔之前完成它。”

他如此这般地唠叨着，直到那位可敬的船长打断了他。船长转向我，有礼貌地欠欠身，说很高兴认识我，他常听他姐姐安耐珂·弗洛里斯索恩说起我。她是安东尼·布劳的妻子，我记得好些年前曾给她看过病。船长又要了一杯杜松子酒，当然由

我付钱。他举杯祝我健康，还说他很高兴看到阿姆斯特丹的医生对待工作如此认真，一大早就开始忙了。我说平时很少这么早到阿姆斯特丹的这一带来，我只是参加完朋友的葬礼，回家时碰巧走过丹广场到了这儿。

“死去的可能是谁呢？”老诗人间，“因为我还没听说有什么重要人物去世了。”

我说：“我想你也还没听说。他死得很突然。但你知道这个人，是伦勃朗·凡·莱茵。”

他有些疑惑地望着我。

“我当然知道他，”他说，“很了不起的艺术家。当然，有时我并不赞同他的看法，在不少问题上我和他想法很不一致。首先，我不相信他是个虔诚的基督徒。但不管怎么说他是个了不起的画家。不过请告诉我，医生，你能肯定不是冒名顶替的吗？至于伦勃朗，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他五年前就死了，是的，五年多了。他死在英国的赫尔。他去那儿为了躲避债主。是这样的，要是我没记错。”

“赫尔？”船长接话了，“什么赫尔！那人的事我全知道。他给乔里斯·德·科勒里画过像。1652年的多佛尔战役，我当二副随乔里斯参加了，那次我们打败了布莱克^①。是的，伦勃朗的事我全都知道。他曾为女佣的事和牧师吵架。不过他六、七年前就去了瑞典。我有个朋友来往于格但斯克，他在1661或1662年带伦勃朗去了哥德堡。是他亲口告诉我的，不会有错。”

“不过，朋友们，”我说，“伦勃朗确实是上个礼拜五去世的，今天早上我们才把他安葬了。”

^① 指罗伯特·布莱克（1599—1657），英国海军上将。1652年英国和尼德兰开战后，他在英吉利海峡与荷兰舰队进行四次大海战，结果三胜一负。